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新能源”）拟向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控股”）借款不超过 3 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为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

意华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方建斌、方建文、蔡胜才、蒋友安、朱松平、陈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5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方建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9158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富华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方建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0,019.79 万元，净资产 61,868.69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31,368.11 万元，净利润 5,176.12 万元。（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意华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意华控股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意华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符合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意华新能源拟向控股股东借款不超过 3 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为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借款用途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无须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或担保。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系公司根据当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而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单位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694.92 万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商业惯例，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